

“三公经费”公开就是进步

秦 丹



今日论语

在广州 30 多个部门已公布“三公经费”的情况下,迟迟未见行动的广州市建委,日前终于晒出了 2010 年的账本。在总计 619.47 万元经费总额中,公务车消费占了大头,其中新买公务车花了 121.53 万元,养车花了 329.02 万元。

“三公经费”本来只是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出境、公务车购置及运行、公务招待产生的消费,但这个词现在有点被异化了,好像专指公款出国旅游、公车私用和公款吃喝。这种异化的产生,一是因为“三公经费”的使用标准不完善、

执行不严肃,监督不透明;二是公众对公款吃喝等深恶痛绝,认知中自然带有一定的情绪。因此,大凡有“三公经费”公开,总会迎来质疑、问难声。对公开“三公经费”,有的部门之所以不积极、不主动,主要也是怕公开后受到舆论质疑。

应该说,能公布“三公经费”,就是一种进步。此番广州市 39 个部门先后公布了“三公经费”,像广州市建委这样,虽然不是最早,甚至还有点迟到,但只要公布了,就值得肯定和鼓励。杜绝大手大脚,预防车轮腐败,倡导厉行节约风尚,就必须从公布“三公经费”始。公开是监督的开始,也是监督的必须。公开是实现公平、公正的有效渠道,没有公开透

明,没有细账明目的公布,“三公”腐败就难以禁绝。只有公开了账目,发现了问题,才可能真正堵住“三公经费”使用漏洞。

显然,这次广州公布账本的一些部门,有的账本只有短短几百字,有的甚至只有几个数字,没有任何明细解释,并不能令公众满意。相较而言,广州市建委能将购车费及养车费公布出来,把账说清楚,却是一种实事求是的态度。承认花钱了,然后才可能有承认花多了,承认花得不合理,下次花钱按规矩来等等。广州市建委公布“三公经费”后,公众对 300 多万的养车费颇有意见。有人调侃:“买房的钱是固定的,装修的钱是没数的”。

这个数字是否合理,是否经得起推敲暂且不说,但公众的质疑提醒相关部门,关于公车的使用要有细化的标准。否则,像有司机先加油后倒油,有干部靠公车年赚五六万的传闻,就不会杜绝。

公众可以对不合理的“三公”消费说三道四,但作为政府部门,却不能因此降低“三公经费”公开的程度和范围,或者希望公众噤声。政府部门的作为,应能经得起民意的追问和“围观”,“三公经费”使用情况也要经得起舆论的点评和监督。“三公”经费的公开只是迈出了第一步,真正要有大进步,还在于细化公开制度、落实监督制度,从而真正约束和规范“三公经费”的使用。



新民随笔

评论要会讲真话

张晓然

上次写了篇随笔叫“评论讲真话”,似乎意犹未尽。因为我觉得现在的专业评论界都是“一团和气”,虚与委蛇、互相帮衬的多,但不少网友、媒体或各种文化娱乐活动的评委,对文艺作品以及编剧、演员等评论起来还是很肯讲真话的。但我就觉得讲真话,也要会讲。不能只要是讲真话,就可以没有分寸,没有水准、没有修养,满嘴跑火车,这种真话,我不敢恭维。

评论一部文艺作品,一般地发发感想议论倒也罢了,若是也想炮制一篇评论作品,评者要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和艺术修养。评者首先要读懂作品。读懂后讲的真话才有真实的力量。比如前不久上映的斯皮尔伯格执导的战争大片《战马》,一些文章真情赞扬其画面优美、战场描述真实,通过一匹马来反映战争的残酷深刻感人等。而吐槽者也不客气,认为电影缺乏基本的战争知识,布局失败,是斯皮尔伯格的滑坡之作。我先看了导演的创作手记,再去看电影,发现之前的评论都有些偏颇和皮毛。这部片子的真实含义,就是导演要表现的一句话:战争把一切从人们的手中夺走,而爱可以找回人类失去的东西。如果不抓住这部作品的精髓去评,只讲几句不着边际的真话,是没有用的。

会讲真话的另一层意思,就是千万要注意用词语气。讲真话不是要评者藐视作者,双方平等,互相尊重。记得在一张文学类报纸的评论版上见到一篇批评某作家新作的文章,标题就是:这还是小说吗?哪个作者见到这样的标题不会火冒三丈、暴跳如雷?蔡正仁对戏谈点不同意见,就算观念比较传统,但也不能称之为“恶婆婆”。去年上海上演了一部反映解放战争的主旋律话剧,说真话,这部戏艺术性实在一般,但编创人员对作品期望值很高。一位记者直言该剧“人物形象明显单薄,可看性明显不足”时,出品方马上反唇相讥,认为记者作风不扎实,没有了解透彻就胡乱评说,等等。此事过去已近一年,时间是最好的评判者,这部戏给观众留下什么?相信编创者也心知肚明。但评者如果当初把评论的用词说得委婉些,分析得再详实些,效果会更好。

讲真话,真是要讲得有善意,有建设性,也有艺术,让听真话的人心服口服,如沐春风。

媒体视点

■ 人民日报《教育的使命是“发现”》:现在,教育工作者应该通过不一样的课程,把看上去差不多的孩子变得越来越不一样,变得越来越像他们自己。因为,未来属于有不同特质的孩子。(李希贵)

■ 新华每日电讯《公共决策应多听民意,少些突然袭击》:政府公共决策要摒弃“替民做主”思维和独断的习惯,不能搞“半夜鸡叫”,涉及民众利益的公共决策就是不能怕麻烦,不能怕反复,不能总想着“快刀斩乱麻”。(晏扬)

■ 中国青年报《“跑”出一片“新天地”》:一个“跑”字,囊括了所有的请客送礼、行贿受贿和权钱交易,也成了贪污腐败滋生的最大温床。甚至在一些地方,一些领导干部存在着这样一种错误观念,他们认为用公款请客送礼、跑项目,是为了地方发展和单位利益,只要能“跑”来项目和资金,用什么方法并不重要。(郭震海)

观点圆桌

“锥”走流浪汉 城市温度何在?

新闻焦点:据媒体报道,广州白云、天河有多处天桥和高架桥底,最近浇筑了密密麻麻的水泥锥。记者向多部门了解水泥锥区域的管养权属,却没有部门“认领”。有工作人员表示,过去桥底聚集了太多的流浪人员,市政部门为防止安全隐患,在桥底建了水泥锥。

怎能以锥相驱

天桥下的街头,就是流浪汉的家。不管是公然的驱赶,还是暗中设置障碍,其背后的城市管理思路,都是有违文明,有违人道的。

苑广阔

也是一种关爱

流浪汉居住在天桥和高架桥底,特别是在夜间,很容易酿造车祸,这样的悲剧已发生多起。水泥锥驱赶流浪汉,也是一种关爱。

张立美

要想耳净先心净

公众的讥讽之语,的确不中听。但要想耳净,就需心净。作为一个以开放包容作为城市精神的大城市,这片水泥锥林确实令同类蒙羞。

周明华

阶梯电价细则应在运行中不断完善

新民网论

7月起,上海开始实行居民生活用电阶梯电价。日前,上海市电力公司在其官网上公布了《关于执行上海市居民生活用电试行居民阶梯电价的实施细则》(简称《实施细则》)。

阶梯电价之所以要先试行,是因为现有方案能不能充分照顾到各地各种人群的特殊性,兑现保证“大多数居民电价基本稳定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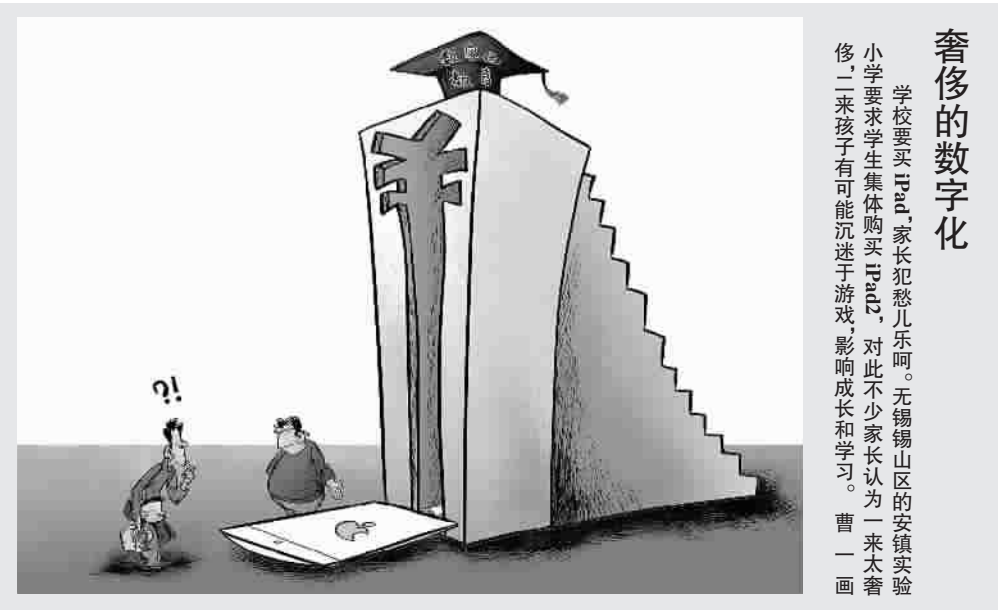
的承诺,需要在实践中观察。阶梯电价细则,应在运行中不断完善。

“一户多人口”是此前阶梯电价听证中市民集中反映的现实问题,《实施细则》对此有所回应,户籍人口 5 人以上的可以申请增加额度,但是对因正常原因人口分离或多户合租家庭的高收费问题,还要拿出更有效的办法来。上海子女为照顾老人,或老人帮助子女照顾第三代而住在一起的,户籍可能不在一起。一些新上海人家庭中老人没有本地户籍。上

海低收入人群中,多户合租也是较普遍的现象。居民家庭实际用电量也并非一成不变,《实施细则》应利用试行期多做调研,早日建立更灵活的定期评估制度。

希望电力部门充分利用好目前的试行期,根据上海居民用电的实际情况,把现有试行方案的不足之处抓紧调整到位,千万不要认为听证过了,实施细则出台了,阶梯电价方案就无需改进了。

(新民网评论员,网址 www.xinmin.cn)



自由谭

不知道算是“嗜好”还是“怪癖”,每次办了 EMS 或网购,便喜欢不时上网,一路追踪邮件或货品的最新动态。国际邮件是否已验关出了边境、“当当”的新书何时发货了、“淘宝”的“宝贝”是否从异地运到了上海、快递的信件对方签收了没有……都可在网上随时查询,显示的时间精确到时、分、秒。即便是不那么知名的快递公司,如今也提供这样的网上查询,物件递送的路径和进度尽在视野之中,了然于胸。

大约 10 年前,在外资企业联邦快递办过一次国际邮件业务,被告知可在网上查询递送进程,才第一次发现邮路可如此透明,便写了一篇纪实文章“炫耀”。联邦快递的业务主管读了报纸,兴奋地来信致谢,以为我替他们做了一次“广告”。其实,当时不过是少见多怪而已。

这种事,现在没有人会觉得新奇了。而新玩意儿绝非仅限于此,比如网上购物不仅可在线付款,且可在快递员上门送货时在移动 POS 机上直接刷卡。一旦埋单结账,网上即刻显示交易成功。对高新科技而言,这大概是属于“雕虫小技”,但新兴的快递业从无到有,从无序到规范,从小打小闹到大规模地跨越式发展,正是仰仗于有志者的决心和毅力,并将建章立制与现代科技叠加所构成的合力。而这种力量,事实上已神速又悄然地渗入寻常人家的生活,影响着我们的思维方式、行为习惯。譬如,由于便捷安全,网上银行吸引了众多客户,足不出户便可理财业务;非接触式“一卡通”的推行,让我们乘车打的可以无需付现钞;电子机票的

问世,凭着身份证或护照便可登上飞机……诸如此类或许被认为微不足道的“司空见惯”,其实只不过近几年才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中。倒回若干年前,能想象、会置信吗?

当代人受惠于科技,同时也受制于科技。最近读到一个来自英伦的报道,据英国法令规定,每个收看电视的家庭或企业都必须购买“电视牌照”,按彩色电视每年 145 英镑、黑白电视每年 49 英镑的标准收费。若不交年费,即使电视机闲置不用,或是压根就没有电视机,却上网收看电视台的节目,均会面临 1000 英镑的罚款和不良信用记录。据说电视牌照公司的人每天都在用探测车巡逻,可以准确查出哪一个房间在使用电视机,并向“蹭看”者发出警告。好厉害啊!就

好比英国人一边在牢骚满腹地称“这个国家就快连呼吸都要收费”,一边却在庆幸电视荧屏上鲜有粗制滥造的影像。“受限”其实也是一种“受惠”。

鉴于现代科技日新月异,“随心所欲”有时便可作别解:有意有心+制度规范+科技力量=有志者事竟成。许多事情议而不行,不少问题久拖不决,往往可归咎于“非不能为,乃不为也”。正因为如此,才让人时常对某些事百思不得其解,诸如公款吃喝、公车管理、公费旅游何以禁而不绝?网上的“地下公关”“论文枪手”何以日益泛滥愈发猖獗……若以“有意有心+制度规范+科技力量=有志者事竟成”的公式推演,这些怎么可能成为天大的难题?

“有志者事竟成”新说

怡 然